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聯合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佈僅供參考，並不擬亦並非構成購買或認購或邀請購買或認購要約人或本公司的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或其中一部分，亦非於任何司法管轄區招攬任何表決權或批准，且不得在與適用法律相抵觸的情況下於任何司法管轄區出售、發行或轉讓本公司的證券。

本聯合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不得在任何司法管轄區發佈、登載或分發，此舉將構成違反相關司法管轄區的適用法律或規例。



TEM Holdings Limited

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Jumbo Planet Group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46)

聯合公佈

(1) 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
由要約人以計劃安排方式
將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私有化

(2) 建議撤銷上市地位

(3) 批准該計劃及確認股本削減

及

(4) 該計劃的預計生效日期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 僅供識別

茲提述(i)本公司與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二日的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建議根據公司法第86條由要約人以計劃安排方式將本公司私有化及建議撤銷本公司股份的上市地位；(ii)本公司與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三日的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延長寄發計劃文件的時限；(iii)本公司與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十三日的聯合公佈，內容有關該計劃及該建議的每月更新；(iv)本公司與要約人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的計劃文件；及(v)本公司與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的聯合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法院會議及股東特別大會的結果。除本聯合公佈另行界定外，本聯合公佈所用詞彙具有計劃文件所賦予的相同涵義。

批准該計劃及確認股本削減

就批准該計劃及確認透過註銷及剔除計劃股份以削減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股本削減」)的呈請聆訊已於開曼群島時間二零二一年一月六日(星期三)進行。大法院已於聆訊上批准該計劃而並無作出修訂，並已確認股本削減。

根據公司法第86(3)條，大法院批准該計劃及確認股本削減的命令副本預期將於開曼群島時間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星期五)送交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以作登記。

該計劃的預計生效日期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除上文所述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送交大法院命令副本以作登記以外，計劃文件所載該建議及該計劃的全部條件已獲達成。

因此，待大法院批准該計劃及確認股本削減的命令副本作出登記後，預期該計劃將於開曼群島時間二零二一年一月八日(星期五)生效。

本公司將於該計劃生效後另行作出公佈。

建議撤銷股份上市地位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並已獲聯交所批准撤銷股份於聯交所的上市地位，自香港時間二零二一年一月十二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起生效，惟須待該計劃生效後方可作實。

一般事項

有關該計劃及該建議時間表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計劃文件「預期時間表」一節餘下預期事項以及相關日期及時間。

警告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該建議及該計劃須待所有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實施，故該建議未必一定實施，而該計劃亦未必一定生效。因此，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謹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應採取的行動有疑問，應諮詢其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Jumbo Planet Group Limited

唯一董事

劉文德

承董事會命

創新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吳嘉慧

香港，二零二一年一月七日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要約人的唯一董事為劉文德先生，而New Universe的董事為劉文德先生及簡偉奇先生。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即劉文德先生）及New Universe的董事（即劉文德先生及簡偉奇先生）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董事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各自所深知，本聯合公佈所表達的意見（本公司或董事所表達的意見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劉文德先生、何鵬程先生、簡偉奇先生及吳嘉慧女士；非執行董事為Koay Lee Chern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馬遙豪先生、李翰文先生及張偉權先生。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及董事的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司或董事於本聯合公佈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聯合公佈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聯合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聯合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聯合公佈所載任何陳述或本聯合公佈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佈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tem-group.com內。